

五华县财政局文件

华财农〔2023〕11号

关于下达五华县 2023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 资金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各镇人民政府：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县级预算草案》已经五华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省市县关于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和年初预算，安排 1700 万元用于支持我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现将五华县 2023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 1700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资金由县农业农村局统筹实施。根据《五华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华财农〔2021〕45 号）等文件要求，切实管好用好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资金使用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粤委发电〔2021〕60号）确定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县农业农村局要会同各镇人民政府加强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的日常指导和督促检查，年度预算执行结束后，应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帮扶资金分配下达、资金拨付、项目实施、考核事项任务目标和绩效目标实现进行全面核查。帮扶资金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如发现挤占、截留、挪用等违规行为，将严格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处理。

附件：五华县 2023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表



附件：

五华县 2023 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安排表

序号	单位	金额（万元）	备注
1	水寨镇	100	
2	河东镇	100	
3	转水镇	100	
4	华城镇	100	
5	岐岭镇	100	
6	潭下镇	100	
7	长布镇	100	
8	周江镇	100	
9	横陂镇	100	
10	郭田镇	100	
11	双华镇	100	
12	安流镇	100	
13	棉洋镇	100	
14	梅林镇	100	
15	华阳镇	100	
16	龙村镇	100	
17	县农业农村局	100	
	合计	1700	